

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聯絡人：陳玉鈴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50
電子信箱：ylc@cdc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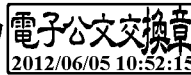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衛署疾管愛字第10103007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愛滋病治療藥品Duovir (Lamivudine 150 mg/
Zidovudine 300 mg, B025619100)之核價乙案，本
局同意以每錠116元核價，其給付規範比照原廠藥
Combivir列為第一線用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局101年5月23日健保審字第1010027963號函。

正本：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



裝

訂

線

